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基金”）与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财基金”）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4年4月17日起增财基金开始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增财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或定投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A（简称：银河银富货币A，基金代码：150005）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B（简称：银河银富货币B，基金代码：150015）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稳健混合，基金代码：151001）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收益债券，基金代码：151002）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银泰混合，基金代码：150103）

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A，基金代码：519667）

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B，基金代码：519666）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股票，基金代码：519668）

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行业股票，基金代码：519670）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

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蓝筹股票，基金代码：519672）

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创新股票，基金代码：519674）

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保本混合，基金代码：519676）

银河消费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消费股票，基金代码：519678）

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简称：银河通利分级债券A，基金代码：161506）

三、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

四、基金申购和定投费率优惠

1、本次优惠活动自2014年4月17日起，具体活动截止时间以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2、定期定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

3、投资者通过增财基金的基金销售系统申购或定投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站：www.zcvc.com.cn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6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相应开通定投业务和转换业务以及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基金代销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景财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4年4月21日起，钱景财富将代销本公司旗下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1）、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1002）、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3003）、诺德成长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5）、诺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6）、诺德优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7）、诺德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8）。

二、定投业务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自上述代销之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将新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基金、诺德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诺德成长优势股票基金、诺德中小盘股票基金、诺德优选30股票基金、诺德周期策略股票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目前，投资者申请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三、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由公司管理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自上述代销之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将新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基金、诺德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诺德成长优势股票基金、诺德中小盘股票基金、诺德优选30股票基金以及诺德周期策略股票基金的相互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四、费率优惠

自代销开始之日起，投资者通过非现场方式申购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以上指定基金（含定投业务）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基金，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该费率优惠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5095

公司网站：www.niuji.net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6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4—02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河矿业”）2014年预计向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贸”）销售铁精矿粉，关联交易金额增加约为4500万元。

●关联交易影响：公司本次预计增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

2014年4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另外3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销售产品-铁精矿粉等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4500	3040	3.45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抚顺经济开发区高湾经济区铁路南二号路25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5月18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配件、五金工具、橡胶制品、仪器仪表、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 易爆易制毒产品)、焦炭、矿粉(除金银)、石灰石、冶金材料、耐火材料、建材（木材除外）、钢材、水暖器材、建筑用金属制品、轴承、劳保用品、电线电缆、膨润土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需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种类商品和及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废旧金属（触危险品）（以上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需前置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总资产187,060.06万元；净资产16,518.24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218,100.14万元，实现净利润1,386.43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履约能力分析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购销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子公司莱河矿业向方大国贸销售铁精矿粉，预计交易金额约为4500万元，按照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采用公允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根据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执行。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该关联交易是基于子公司莱河矿业和方大国贸双方正常生产经营购销需要，有利于莱河矿业拓展销售渠道，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2014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3、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4-016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司将于2014年4月18日下午13:30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18日（星期五）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4月17日—2014年4月18日

其中，交易系统：2014年4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互联网投票系统：2014年4月17日下午15:00—4月18日下午15:00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4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表决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学院路51号楼首享科技大厦2层会议室

（九）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 关于审议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审议2014年度信贷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其中“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2013年度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如附件一）、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如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和《参加会议回执》（如附件二）采取来人、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

2014年4月1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6:30）。

5、登记地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10层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57

2、投票简称：金财投票

3、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4、在投票当日，“金财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需要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 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 2.2，依此类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否则应对各议案逐项表决，每一议案及子议案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审议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审议2014年度信贷计划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00

（3）在“委托数量”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议案序号	对应的表决意见
1股	同意
2股	反对
3股	弃权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5）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14年4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4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证券账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激活指令是上午11:30 之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3）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投票结果查询。

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投票查询”功能既可以查询互联网投票记录也可以查询交易系统投票记录。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燕 姜韶华

联系电话：010-62309608

传　　真：010-62309595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楼首享科技大厦6层

邮政编码：100191

（二）会议费用：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为_____）代表本人出席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审议2014年度信贷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说明：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三栏中，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同一议案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2014年　月　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日期：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4-028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测序仪项目产业转化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以下简称：基因组研究所）已于2013年10月29日在青岛举行的国际基因组学大会开幕式现场就合作开发第二代高通量测序系统签订《测序仪项目产业转化投资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共同开发基因测序仪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紫鑫），同日中科紫鑫与基因组研究所签署《技术合作协议》，委托基因组研究所对“测序仪产品化开发”项目进行后续研发。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与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签订测序仪项目产业转化投资意向书的公告》（2013-042号）。

二、测序仪项目产业转化项目进展情况

根据《意向书》公司及基因组研究所共同对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科紫鑫进行增资，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增资，基因组研究所以经评估的“用于DNA测序仪的可二维调整的CCD相机支撑装置”等9项专利的专利权/专利申请权为其所属部分进行投资。该合作意向尚需合作各方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方可实施。

1、2014年1月28日中国科学院对基因组研究所下发了（科发函字（2014）19 号）《中国科学院关于同意北京基因组研究所以无形资产入股吉林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已同意基因研究所用于“DNA测序仪的可二维调整的CCD相机支撑装置”等9项专利的专利权/专利申请权的二分之一所有权投资入股中科紫鑫，并提请基因研究所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上述无形资产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按规定备案后作为具体投资金额的依据。截止目前基因组研究所已完成9项专利的专利权/专利申请权的评估工作，正在向中国科学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中科院条件保障与财务局办理国有资产产权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基因组研究所完成备案后公司将履行公司的内部决策程序。

2、公司、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吉林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紫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于2014年4月18日上午九点，在长春南湖宾馆召开国产新一代基因测序仪产品样机发布会，公开征集20家试用单位，免费试用新一代测序仪产品，试用时间为6个月。

三、风险提示

1、测序仪项目需经环保、发改委等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备案，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具体时间尚未确定。

2、国产新一代基因测序仪产品技术层面已通过验证，尚存在该产品在应用市场的应用性和适用性风险，需与客户共同推进应用开发，公司能否征集到20家试用单位及试用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4-15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2. 业绩预告类型：扭亏为盈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去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1300万	-294.91万
基本每股收益	0.0126元	-0.002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得出，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14-16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总收入	208,745,143.93	262,466,968.99	-20.47
营业利润	-99,772,301.59	17,828,077.07	-659.64
利润总额	-102,621,626.10	21,103,382.60	-58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50,879.32	10,066,675.96	-862.43
基本每股收益	-0.0745	0.0098	-860.20
净资产收益率	-11.47%	1.35%	-12.8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	812,537,094.23	912,853,275.62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9,072,896.22	745,823,775.54	-10.29
股本	1,029,556,222	1,029,556,222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5	0.72	-9.7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874.5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0.47%；营业利润-9,977.2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659.64%；利润总额为-10,262.1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86.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75.09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862.43%；基本每股收益为-0.0745元，较去年下降860.20%；报告期内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爱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无形资产评估减值，同时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总资产81,253.71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10.99%；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66,907.29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10.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0.65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9.72%。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之前披露的业绩预告基本相符，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

关于开放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14年4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4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4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4年4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4月21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由基金管理人与代销机构约定，每交易日交易时间以后提交的申请，按下一交易日的业务申请处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投资人在开放日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原则上，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0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商务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00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1.50%	-
1000000<=M<2000000	1.00%	-
2000000<=M<5000000	0.60%	-
5000000<=M	1000元/笔	-

注：本基金申购采用金额申购方式，申购费率如上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2 后端收费

注：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商务网上交易平台赎回，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份。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 赎回费率

连续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75%
30日≤N<365日	0.5%
365日≤N<730日	0.25%
N≥730日	0%

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用＝赎回份额×赎回受理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且不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且不少于3个月且不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各基金间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2）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出基金端，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且不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且不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3）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入基金端，从申购费率（费用）低向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入基金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费用）档次进行补差计算。从申购费率（费用）高向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分别计算转换费用。

（5）各只基金的标准申购费率(费用)按照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列示执行。如标准申购费率(费用)调整，基金转换费的计算相应调整。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